

信息管理学院优秀班主任评选办法

为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扎实推进我院师德师风建设，不断推进教育事业的改革与发展，充分调动广大教师从事班主任工作的积极性，激发教师对班主任工作的责任心和事业心，鼓励教师在班主任岗位中做出优异成绩，带动教风、学风、校风良性发展，提高育人质量，特制定本评选办法。

一、评选对象

担任我院博士、硕士、本科各层次的班主任均可参与评选。

二、评选比例

每年评选优秀班主任4名，奖金1000元/人，奖金从学院自动增拨经费项目列支。

三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政治条件

1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能充分认识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重要意义，切实将育人工作放在首位，严于律己，甘于奉献。

2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。

3、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拥护党的方针政策，坚定的理想信念，热爱职业教育事业，具备良好的执教道德。

4、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严重违纪行为，年度班主任工作考核为良好以上，在师德师风方面存在问题的，一律不得参评。

（二）思想条件

5、自觉学习党的理论知识，关注时事，思想积极上进，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养。

6、品行端正，具有良好的道德情操，爱岗敬业，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心。

（三）业绩条件

7、积极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坚持以人为本，贴近学生，深入细致了解学生的思想、学习和生活，在学生中有较高威信和感召力。

8、扎实推进学生事务管理工作，在学生日常管理及服务工作中

踏实严谨，所带班级在党团建设、校园文化建设、文明宿舍建设、毕业生就业、心理健康教育等方面表现突出，成绩显著。所带班级学生无重大违纪事件和重大责任事故发生。

9、主动指导学生开展各类学术活动，定期组织学生开展学习经验交流，帮助学生改进学习方法，在建设优良学风和班风方面成绩突出。

10、关注学生发展，注重引导学生人格培养，着力提升学生的创新能力。

11、实际带班时间满一年，认真履职，坚持班会制度和学生谈心制度，认真填写《班主任工作手册》。

12、所带班级曾荣获校先进班集体、五四红旗团支部、校优秀团支部、活跃团支部等荣誉的班主任优先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1、个人申报。符合条件的班主任个人向学院申请。

2、学院评选领导小组评选。学院评选领导小组对申请人进行考察，听取师生意见，评选出候选人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确定。

3、公示。将评选名单在全院范围内公示7天。

五、表彰

1、获奖班主任进行表彰，获奖者将被授予“信息管理学院优秀班主任”荣誉称号，颁发荣誉证书。

2、被评为“优秀班主任”的教师，事迹材料存入本人档案，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，并择优推荐为校“十大优秀班主任”候选人。

六、本办法从颁布之日起执行，由学院学工小组负责解释。